

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七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開會時間：中華民國一〇七年六月十三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

開會地點：富信大飯店 4 樓華美廳(新北市汐止區大同路一段 128 號)

本公司已發行股數: 114,688,857 股 實際流通在外股數: 114,688,857 股

出席股東所持股數: 92,761,591 股 出席股數佔全部已發行股數百分比: 80.88%

列席: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其宏、獨立董事暨審計委員會召集人周光仁、
英屬維京群島商 Gordias Investments Limited、獨立董事瞿志豪、獨立董事葉德昌、
會計師卓明信

主席：陳其宏



紀錄：黃麗敏



一、宣佈開會

二、主席致詞(略)

三、報告事項

(一) 民國 106 年度營業及財務報告(請參閱附件)

(二)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

本公司董事會造具 106 年度財務報表，業經董事會委託之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卓明信、吳恪昌兩位會計師共同出具查核報告。前述財務報表、營業報告書、會計師查核報告暨盈餘分派之議案等，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4 及公司法第 219 條規定，特此報告，敬請 鑒查。

此致

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107 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周光仁

中華民國 107 年 3 月 5 日

(三) 民國 106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情形報告

本公司經 107 年 3 月 5 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分別為新台幣 36,000,000 元及 4,100,000 元。

四、承認及討論事項

第一案

案由：本公司 106 年度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謹請承認。(董事會提)

說明：一、本公司 106 年度財務報表，業經董事會委託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卓明信及吳恪昌會計師查核完竣，認為足以允當表達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 106 年度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情形，並檢附營業報告書。

二、會計師查核報告及財務報表，請參閱附件。

決議：本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出席股東表決權總數為 84,894,371 權(其中電子投票行使表決權數 64,207,881 權);贊成 84,531,108 權(其中電子投票行使表決權數 63,873,618 權)·反對 15,115 權(其中電子投票行使表決權數 15,115 權)·無效票權數 0 權·棄權/未投票權數 348,148 權(其中電子投票行使表決權數 319,148 權)·贊成比率 99.57%，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第二案

案由：本公司 106 年度盈餘分派案，謹請承認。(董事會提)

說明：一、本公司 106 年度盈餘分派，擬依公司法暨公司章程規定，股東股利每股配發現金新台幣 4.2 元。106 年度盈餘分派表如下：

二、本次現金股利俟股東常會通過後，由董事長另訂配息基準日及配發現金股利等相關事宜。

三、本次盈餘分派案，如因本公司流通在外股數發生變動，致使配息率異動而需修正時，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

民國 106 年度盈餘分派表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金額
期初未分配保留盈餘	252,199,304
減:註銷庫藏股借記保留盈餘	1,087,206
減: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26,487
調整後未分配盈餘	251,085,611
加: 本期淨利	418,331,563
減:提撥法定盈餘公積 (10%)	41,833,156
減: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15,331,196
106年度可供分配盈餘	612,252,822
分配項目:	
股東紅利-現金股利(每股新台幣4.20元)	481,693,199
期末未分配保留盈餘	130,559,623

董事長：陳其宏



經理人：蔡其南



會計主管：黃麗敏



註：現金股利係按除息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之股東持股比例，每股配發現金新台幣 4.2 元，配發至元為止(四捨五入，元以下不計)。

決議：本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出席股東表決權總數為 84,894,371 權(其中電子投票行使表決權數 64,207,881 權)；贊成 84,533,128 權(其中電子投票行使表決權數 63,875,638 權) · 反對 13,095 權(其中電子投票行使表決權數 13,095 權) · 無效票權數 0 權 · 棄權/未投票權數 348,148 權(其中電子投票行使表決權數 319,148 權) · 贊成比率 99.57% · 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第三案

案由：修訂本公司「衍生性商品交易作業程序」，謹請討論。(董事會提)

說明：一、因本公司避險性交易需求，擬修訂「衍生性商品交易作業程序」。

二、修正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

決議：本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出席股東表決權：總數為 84,894,371 權(其中電子投票行使表決權數 64,207,881 權)；贊成 84,530,018 權(其中電子投票行使表決權數 63,872,528 權) · 反對 16,205 權(其中電子投票行使表決權數 16,205 權) · 無效票權數 0 權 · 棄權/未投票權數 348,148 權(其中電子投票行使表決權數 319,148 權) · 贊成比率 99.57% · 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五、臨時動議：無。

六、散會。

【附件】

民國106年度營業及財務報告

感謝各位對友通資訊長期以來支持與鼓勵。2017年，面對全球政經局勢詭譎多變，而經濟上則歷經美國聯準會放慢升息步調，全球資金維持寬鬆環境，新台幣兌美元在2017年升幅達8.14%，對友通資訊長期專注耕耘外銷客戶服務，全年該匯率波動可謂相對劇烈，所幸在歷經過去2年多來與佳世達科技合作，透過集團資源挹注與終端客戶垂直整合之長尾效應，營運綜效已逐步顯現，且佳世達科技於2017年11月，正式完成收購友通，成為該集團發展工業用電腦及嵌入式系統加值型整合解決方案之重要子公司之一。隨後並陸續完成董事會改選，成立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強化公司治理並提升公開市場資訊透明及挹注新市場新动能應用。對於友通集團未來，可謂是策略性轉型升級重要布局之一。

2017年，友通的合併營收為新台幣37.17億元，合併營業利益新台幣5.61億元，合併稅後盈餘新台幣 4.18億元，每股稅後盈餘新台幣3.65元。有關2017年的財務收支與獲利分析能力請參照以下簡表：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2017 年
財務 收支	合併銷貨收入淨額	3,717,054
	合併稅前淨利	534,927
獲 利 能 力	合併資產報酬率	10%
	合併股東權益報酬率	13%
	合併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額	47%
	合併純益率	11%
	每股盈餘(元)	3.65

2017年本公司僅設定內部預算目標並未對外公開財務預測數，經檢視2017年整體營運狀況，與所設定的目標約當。

展望 2018 年，友通資訊未來產品的計畫如下，

1. 持續發展新平台的產品開發作業，在 Industrial Motherboard 與 Computer-On-Module 產品線保持領先，加強於博弈與高階 Digital Signage 應用。
2. 拓展 ARM 產品線陣容，除既有 TI 與 NXP 外，另外與集團合作展開新平台產品應用。
3. 拓展 Atom Server 等級產品加強網通與多 PCIe 介面應用市場。

4. 拓產 2.5” Pico-ITX 與1.8”之超小型單板電腦，擴展物聯網需求小型及微型化應用客戶族群。
5. 發展 High Performance Computing 之伺服器等級平台架構主機板，並提供醫療影像產業客戶之高速影像處理需求以及工廠自動化高階影像應用需求。
6. 規劃應用於醫療、交通車載 以及零售博奕之Vertical Application 準系統，除可持續拓展本公司客戶族群，也可將其系統組裝服務擴展至集團做資源垂直整合與發揮生產效益。
7. 規劃Modularize Panel PC 彈性的市場應用與Bar Type 形式之超長寬比Display Monitor 應用於電子看板，軌道交通特殊應用等利基型市場。

未來，我們仍然將持續在產品的創新設計及製造上努力，在激烈的市場競爭中維持我們的優勢並強化品質的管理，主動掌握下一波成長及市場契機，在垂直市場領域進行多角化經營，強化深耕垂直市場，以滿足客戶在產品、服務與解決方案上的需求，除原有的自動化應用與零售博奕外，也將加強交通車載、醫療與軍工等毛利較高的應用。在區域的經營上，友通也將針對歐美與日本等高利潤的市場，深耕開拓新的應用與商機。在工業4.0，物聯網, 5G, AI(人工智慧), 及高速運算等應用擴大基礎上，持續發揮友通設計核心競爭優勢，輔之以集團整體資源投入以提升營運動能，深耕客戶應用，期該併購綜效持續放大，完成各界對友通一路以來持續轉型升級，營收及獲利雙成長之預期，為公司及股東爭取最大利益。

敬祝您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董事長 陳其宏



總經理 蔡其南



會計主管 黃麗敏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0596 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156號12樓

Deloitte & Touche
12th Floor, Hung Tai Financial Plaza
156 Min Sheng East Road, Sec. 3
Taipei 10596, Taiwan

Tel :+886 (2) 2545-9988
Fax:+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結果（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結果，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存貨之評價

截至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存貨餘額為 726,578 仟元，佔合併資產總額 17.5%，對整體合併財務報表係屬重大。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針對存貨評價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由於存貨之淨變現價值之估計涉及管理階層重大判斷與會計估計，因此將存貨之評價認定為本年度關鍵查核事項。有關存貨之評價之會計政策及重要說明請分別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六)、附註五(二)及附註十二之揭露。

本會計師因應上述關鍵查核事項所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取得管理階層編製存貨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估計資料，抽核至近期銷售資訊並驗證淨變現價值之合理性。本會計師並藉由參與及觀察年度存貨盤點評估存貨狀況以及取得管理階層編製之存貨庫齡資料，以驗證呆滯存貨提列備抵存貨跌價損失之適當性。

商譽減損

截至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商譽金額為 187,365 仟元，佔合併資產總額 4.51%，對整體合併財務報表係屬重大。管理階層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資產減損」規定每年度進行商譽減損評估測試。

管理階層於評估商譽是否減損時，需評估商譽之可回收金額是否高於帳面價值而無減損情事，於評估可回收金額之過程，管理階層需預估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未來之營運現金流量及決定所屬適當之折現率。由於該等主要假設涉及管理階層之主觀判斷，且可能受未來市場或經濟景氣影響，具有估

計之高度不確定性。因是，將商譽之減損評估考量為本年度關鍵查核事項之一。

與商譽之減損評估相關會計政策及重要說明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八)、附註五(一)及附註十五之揭露。

本會計師因應上述關鍵查核事項所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評估管理階層採用之重要假設，包含未來現金流量預測、營收成長率及折現率等之合理性。

其他事項一提及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

列入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合併財務報表中，部份子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部分子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上開經其他會計師查核列入合併主體之子公司，其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以下同）421,288 仟元及 275,589 仟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10.15% 及 6.73%；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負債總額分別為 23,903 仟元及 19,637 仟元，分別占合併負債總額之 2.27% 及 2.21%；民國 106 及 105 年度之綜合損益分別為 4,890 仟元及 26,936 仟元，分別占合併綜合損益總額之 1.21% 及 5.26%。

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6 及 105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卓 明 信

卓明信



會計師 吳 恪 昌

吳恪昌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00028068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7 年 3 月 5 日

代 碼	資 產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及二一)	\$ 821,932	20	\$ 842,083	21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七及二一)	1,002,158	24	1,212,628	30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附註十、二四及二七)	41,820	1	106,872	3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十一)	36	-	2,075	-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十一)	459,942	11	475,907	12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十一及二六)	189,427	5	179,839	4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十一)	13,626	-	7,868	-
130X	存貨(附註十二)	726,578	17	373,126	9
1410	預付款項	24,073	1	19,031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2,348	-	2,420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3,281,940</u>	<u>79</u>	<u>3,221,849</u>	<u>79</u>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八)	25,200	1	22,635	-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九)	-	-	-	-
1546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非流動(附註十、二四及二七)	701	-	701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四)	588,452	14	597,635	15
1780	無形資產	12,609	-	12,889	-
1805	商譽(附註十五)	187,365	5	187,365	5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二二)	40,090	1	42,719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二七)	15,951	-	12,112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870,368</u>	<u>21</u>	<u>876,056</u>	<u>21</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4,152,308</u>	<u>100</u>	<u>\$ 4,097,905</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十六)	\$ 105,029	2	\$ 76,455	2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六)	443,807	11	380,608	9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十六及二六)	112,605	3	-	-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七及二六)	192,117	5	192,987	5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二二)	44,231	1	80,946	2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十八)	49,713	1	51,533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20,441	-	16,666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967,943</u>	<u>23</u>	<u>799,195</u>	<u>20</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二二)	47,449	1	38,506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十九)	39,110	1	49,272	1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86,559</u>	<u>2</u>	<u>87,778</u>	<u>2</u>
2XXX	負債總計	<u>1,054,502</u>	<u>25</u>	<u>886,973</u>	<u>22</u>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1,146,889	28	1,148,399	28
3200	資本公積	673,773	16	791,214	19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623,057	15	570,392	14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50,493	1	41,242	1
3350	未分配盈餘	669,417	16	715,525	17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1,342,967	32	1,327,159	32
3400	其他權益	(65,825)	(1)	(50,493)	(1)
3500	庫藏股票	-	-	(5,349)	-
31XX	本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u>3,097,804</u>	<u>75</u>	<u>3,210,930</u>	<u>78</u>
36XX	非控制權益	2	-	2	-
3XXX	權益總計	<u>3,097,806</u>	<u>75</u>	<u>3,210,932</u>	<u>78</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 4,152,308</u>	<u>100</u>	<u>\$ 4,097,905</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7 年 3 月 5 日會計師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其宏



經理人：蔡其南



會計主管：黃麗敏



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二六）	\$ 3,717,054	100	\$ 3,823,718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二、二一 及二六）	<u>2,520,879</u>	<u>68</u>	<u>2,560,811</u>	<u>67</u>
5900	營業毛利	<u>1,196,175</u>	<u>32</u>	<u>1,262,907</u>	<u>33</u>
	營業費用（附註二一十及二 六）				
6100	推銷費用	259,822	7	263,030	7
6200	管理費用	138,900	4	142,804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236,642</u>	<u>6</u>	<u>204,255</u>	<u>5</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635,364</u>	<u>17</u>	<u>610,089</u>	<u>16</u>
6900	營業淨利	<u>560,811</u>	<u>15</u>	<u>652,818</u>	<u>17</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二一及 二六）	20,387	-	20,123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 十、二一及二六）	(45,432)	(1)	(11,543)	-
7050	財務成本	(839)	-	-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u>(25,884)</u>	<u>(1)</u>	<u>8,580</u>	<u>-</u>
7900	稅前淨利	534,927	14	661,398	17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二）	<u>116,595</u>	<u>3</u>	<u>134,750</u>	<u>3</u>
8200	本年度淨利	<u>418,332</u>	<u>11</u>	<u>526,648</u>	<u>14</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附註十九及 二二)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 31)	-	(\$ 6,632)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5	-	1,127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17,897)	-	(10,736)	(1)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評價利益	<u>2,565</u>	-	<u>1,485</u>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 (稅後淨額)	<u>(15,358)</u>	-	<u>(14,756)</u>	(1)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402,974</u>	<u>11</u>	<u>\$ 511,892</u>	<u>13</u>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418,332	11	\$ 526,648	14
8620	非控制權益	<u>-</u>	<u>-</u>	<u>-</u>	<u>-</u>
8600		<u>\$ 418,332</u>	<u>11</u>	<u>\$ 526,648</u>	<u>14</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402,974	11	\$ 511,892	13
8720	非控制權益	<u>-</u>	<u>-</u>	<u>-</u>	<u>-</u>
8700		<u>\$ 402,974</u>	<u>11</u>	<u>\$ 511,892</u>	<u>13</u>
	每股盈餘 (附註二三)				
9750	基 本	<u>\$ 3.65</u>		<u>\$ 4.59</u>	
9850	稀 釋	<u>\$ 3.62</u>		<u>\$ 4.54</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7 年 3 月 5 日會計師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其宏



經理人：蔡其南



會計主管：黃麗敏





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歸屬於本公司		其他業務		主權		之		權益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庫藏股票	非控制權益	總計	權益總額
A1	\$ 791,214	\$ 534,493	\$ 471,388	\$ 551,248	(\$ 41,242)	\$ -	(\$ 5,349)	\$ -	\$ 3,025,901	\$ 3,025,903
B1	-	35,899	-	(35,899)	-	-	-	-	-	-
B5	-	-	-	(326,863)	-	-	-	-	(326,863)	(326,863)
B17	-	-	(5,896)	5,896	-	-	-	-	-	-
	-	35,899	(5,896)	(356,866)	-	-	-	-	(326,863)	(326,863)
	-	-	-	-	-	-	-	-	-	-
D1	-	-	-	526,648	-	-	-	-	526,648	526,648
D3	-	-	-	(5,505)	(10,736)	1,485	-	-	(14,756)	(14,756)
D5	-	-	-	521,143	(10,736)	1,485	-	-	511,892	511,892
Z1	1,148,399	570,392	41,242	715,525	(51,978)	1,485	(5,349)	2	3,210,930	3,210,932
B1	-	52,665	-	(52,665)	-	-	-	-	-	-
B3	-	-	9,251	(9,251)	-	-	-	-	-	-
B5	-	-	-	(401,411)	-	-	-	-	(401,411)	(401,411)
	-	52,665	9,251	(463,327)	-	-	-	-	(401,411)	(401,411)
C15	-	-	-	-	-	-	-	-	(114,689)	(114,689)
D1	-	-	-	418,332	-	-	-	-	418,332	418,332
D3	-	-	-	(26)	(17,897)	2,565	-	-	(15,358)	(15,358)
D5	-	-	-	418,306	(17,897)	2,565	-	-	402,974	402,974
L3	(1,510)	-	-	(1,087)	-	-	5,349	-	-	-
Z1	\$ 1,146,889	\$ 623,057	\$ 50,493	\$ 669,417	(\$ 69,875)	\$ 4,050	\$ -	2	\$ 3,097,804	\$ 3,097,806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7 年 3 月 5 日會計師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其宏



經理人：蔡其南



會計主管：黃麗敏

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稅前淨利	\$ 534,927	\$ 661,398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31,157	28,079
A20200	攤銷費用	6,619	5,020
A20300	呆帳費用	340	106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 產及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991	(407)
A20900	財務成本	839	-
A21200	利息收入	(5,834)	(5,846)
A21300	股利收入	(1,350)	(1,800)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損失	(40)	2,307
A2350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75
A23600	金融資產減損迴轉利益	(451)	-
A23800	非金融資產減損迴轉利益	(12,091)	(14,281)
A24100	外幣兌換損失	10,451	54,861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A31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209,479	(261,721)
A31130	應收票據	2,039	(2,074)
A31150	應收帳款	(11,351)	(111,590)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22,338)	(56,871)
A31180	其他應收款	(5,823)	5,860
A31200	存 貨	(340,814)	42,968
A31230	預付款項	(5,042)	6,911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72	(793)
A32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	347
A32130	應付票據	28,574	12,781
A32150	應付帳款	84,590	104,709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113,240	-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2,790	(21,697)
A32200	負債準備	(1,665)	26,783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3,775	8,093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194)	(26,586)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622,890	456,632
A33100	收取之利息	5,899	5,873
A33300	支付之利息	(839)	-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44,670)	(88,022)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483,280</u>	<u>374,483</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量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	(\$ 21,150)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451	-
B00600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減少	63,890	14,967
B0140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退回投資款	-	497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5,421)	(39,497)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0	2,988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2,501	1,373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6,339)	(5,909)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6,850)	(6,800)
B07600	收取之股利	<u>1,350</u>	<u>1,800</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9,622</u>	<u>(51,731)</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401,411)	(326,863)
C09900	資本公積發放現金股利	(<u>114,689</u>)	<u>-</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516,100)</u>	<u>(326,863)</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6,953)</u>	<u>(11,528)</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數	(20,151)	(15,639)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842,083</u>	<u>857,722</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821,932</u>	<u>\$ 842,083</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7年3月5日會計師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其宏



經理人：蔡其南



會計主管：黃麗敏



會計師查核報告

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結果（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與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結果，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

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存貨之評價

截至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之存貨餘額為新台幣（以下同）549,025 仟元，佔個體資產總額之 13.38%，對整體個體財務報表係屬重大。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針對存貨評價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由於存貨之淨變現價值之估計涉及管理階層重大判斷與會計估計，因此將存貨之評價認定為本年度關鍵查核事項。有關存貨之評價之會計政策及重要說明請分別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五)、附註五(一)及附註十二之揭露。

本會計師因應上述關鍵查核事項所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取得管理階層編製存貨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估計資料，抽核至近期銷售資訊並驗證淨變現價值之合理性。本會計師並藉由參與及觀察年度存貨盤點評估存貨狀況以及取得管理階層編製之存貨庫齡資料，以驗證呆滯存貨提列備抵存貨跌價損失之適當性。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評估

截至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為 706,285 仟元，佔個體資產總額之 17.21%，對整體個體財務報表係屬重大。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帳面價值，包含收購子公司 DFI-ITOX, LLC.及 DFI Co., Ltd.之商譽，管理階層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資產減損」之規定，每年度進行商譽減損測試。

管理階層於評估商譽是否減損時，需評估商譽之可回收金額是否高於帳面價值而無減損情事，於評估可回收金額之過程，管理階層需預估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未來之營運現金流量及決定所屬適當之折現率。由於該等重要假設涉及管理階層之主觀判斷，且可能受未來市場或經濟景氣影響，具有估計之高度不確定性。因是將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減損評估考量為本年度關鍵查核事項之一。

與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相關會計政策及重要說明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六)及附註五(二)之揭露。

本會計師因應上述關鍵查核事項所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評估管理階層採用之重要假設，包含未來現金流量預測、營收成長率及折現率等之合理性。

其他事項一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

列入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之個體財務報表中，部份採權益法投資之子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部分子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依據其他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所認列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分別為 332,586 仟元及 367,516 仟元，分別占個體資產總額之 8.10%及 9.07%，民國 106 及 105 年度認列之綜合損益分別為新台幣 4,890 仟元及 26,935 仟元，分別占個體綜合損益總額之 1.21%及 5.26%。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

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卓 明 信

卓明信



會計師 吳 恪 昌

吳恪昌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00028068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7 年 3 月 5 日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及二十）	\$	361,975	9	\$	423,884	11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七及二十）		1,002,158	24		1,212,628	30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附註十、二十及二六）		41,820	1		106,872	3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十一）		36	-		2,075	-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十一）		246,514	6		263,075	7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十一及二五）		510,276	13		340,597	8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十一及二五）		10,403	-		7,034	-
130X	存貨（附註十二）		549,025	13		300,723	7
1410	預付款項		22,625	1		16,927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2,158	-		2,157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2,746,990</u>	<u>67</u>		<u>2,675,972</u>	<u>66</u>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八）		25,200	1		22,635	1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九）		-	-		-	-
1546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非流動（附註十及二十）		701	-		701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十三）		706,285	17		710,720	17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四）		573,498	14		590,856	15
1780	無形資產		12,609	-		12,889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二一）		39,277	1		39,937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二六）		31	-		2,996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1,357,601</u>	<u>33</u>		<u>1,380,734</u>	<u>34</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4,104,591</u>	<u>100</u>		<u>\$ 4,056,706</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十五）	\$	105,029	3	\$	76,455	2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五）		438,888	11		372,353	9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十五及二五）		114,692	3		1,080	-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六及十九）		173,728	4		179,850	5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二一）		31,266	1		71,459	2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十八）		47,723	1		49,388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六）		9,843	-		7,413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921,169</u>	<u>23</u>		<u>757,998</u>	<u>19</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二一）		46,508	1		38,506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十八）		39,110	1		49,272	1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85,618</u>	<u>2</u>		<u>87,778</u>	<u>2</u>
2XXX	負債總計		<u>1,006,787</u>	<u>25</u>		<u>845,776</u>	<u>21</u>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1,146,889	28		1,148,399	28
3200	資本公積		673,773	16		791,214	19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623,057	15		570,392	14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50,493	1		41,242	1
3350	未分配盈餘		669,417	17		715,525	18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1,342,967	33		1,327,159	33
3400	其他權益		(65,825)	(2)		(50,493)	(1)
3500	庫藏股票		-	-		(5,349)	-
3XXX	權益總計		<u>3,097,804</u>	<u>75</u>		<u>3,210,930</u>	<u>79</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 4,104,591</u>	<u>100</u>		<u>\$ 4,056,706</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7 年 3 月 5 日會計師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其宏



經理人：蔡其南



會計主管：黃麗敏



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二五）	\$ 3,573,698	100	\$ 3,520,670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二、二十 及二五）	<u>2,583,602</u>	<u>72</u>	<u>2,510,033</u>	<u>72</u>
5900	營業毛利	990,096	28	1,010,637	28
5910	與子公司之未實現利益	(31,131)	(1)	(7,247)	-
5950	已實現營業毛利	<u>958,965</u>	<u>27</u>	<u>1,003,390</u>	<u>28</u>
	營業費用（附註二十及二五）				
6100	推銷費用	151,728	4	137,016	4
6200	管理費用	97,542	3	87,523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233,472</u>	<u>7</u>	<u>201,279</u>	<u>6</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482,742</u>	<u>14</u>	<u>425,818</u>	<u>12</u>
6900	營業淨利	<u>476,223</u>	<u>13</u>	<u>577,572</u>	<u>16</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二十及 二五）	23,154	1	25,030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 二十及二五）	(32,247)	(1)	973	-
7050	財務成本	(839)	-	-	-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 益份額	<u>44,592</u>	<u>1</u>	<u>31,462</u>	<u>1</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u>34,660</u>	<u>1</u>	<u>57,465</u>	<u>2</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利	\$ 510,883	14	\$ 635,037	18
7950	所得稅費用 (附註二一)	<u>92,551</u>	<u>2</u>	<u>108,389</u>	<u>3</u>
8200	本年度淨利	<u>418,332</u>	<u>12</u>	<u>526,648</u>	<u>15</u>
	其他綜合損益 (附註十八及二一)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31)	-	(6,632)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5	-	1,127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評價利益	2,565	-	1,485	-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 子公司其他綜合 損益份額	(<u>17,897</u>)	(<u>1</u>)	(<u>10,736</u>)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 (稅後淨額)	(<u>15,358</u>)	(<u>1</u>)	(<u>14,756</u>)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402,974</u>	<u>11</u>	<u>\$ 511,892</u>	<u>15</u>
	每股盈餘 (附註二二)				
9750	基 本	<u>\$ 3.65</u>		<u>\$ 4.59</u>	
9850	稀 釋	<u>\$ 3.62</u>		<u>\$ 4.54</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7 年 3 月 5 日會計師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其宏



經理人：蔡其南



會計主管：黃麗敏





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105 年 1 月 1 日	105 年 1 月 1 日	特別盈餘公積	附註十九及二十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	其他	備	融	出	售	庫	股	票	權	益	總	額	
	(\$ 1,148,399)	(\$ 791,214)	(\$ 47,138)	(\$ 551,248)	(\$ 41,242)	(\$ 41,242)	(\$ 41,242)	(\$ 41,242)	(\$ 5,349)	(\$ 5,349)	(\$ 5,349)	(\$ 5,349)	(\$ 5,349)	(\$ 5,349)	(\$ 5,349)	(\$ 5,349)	(\$ 5,349)	(\$ 5,349)	
A1	\$ 1,148,399	\$ 791,214	\$ 47,138	\$ 551,248	\$ 41,242	\$ 41,242	\$ 41,242	\$ 41,242	\$ 5,349	\$ 5,349	\$ 5,349	\$ 5,349	\$ 5,349	\$ 5,349	\$ 5,349	\$ 5,349	\$ 5,349	\$ 5,349	
B1	-	-	-	(35,899)	-	-	-	-	-	-	-	-	-	-	-	-	-	-	-
B5	-	-	-	(326,863)	-	-	-	-	-	-	-	-	-	-	-	-	-	-	(326,863)
B17	-	-	(5,896)	5,896	-	-	-	-	-	-	-	-	-	-	-	-	-	-	(326,863)
	-	-	(5,896)	(356,866)	-	-	-	-	-	-	-	-	-	-	-	-	-	-	(326,863)
D1	-	-	-	526,648	-	-	-	-	-	-	-	-	-	-	-	-	-	-	526,648
D3	-	-	-	(5,505)	(10,736)	(10,736)	(10,736)	(10,736)	(10,736)	(10,736)	(10,736)	(10,736)	(10,736)	(10,736)	(10,736)	(10,736)	(10,736)	(10,736)	(14,756)
D5	-	-	-	521,143	(10,736)	(10,736)	(10,736)	(10,736)	(10,736)	(10,736)	(10,736)	(10,736)	(10,736)	(10,736)	(10,736)	(10,736)	(10,736)	(10,736)	511,892
Z1	1,148,399	791,214	41,242	715,525	(51,978)	(51,978)	(51,978)	(51,978)	(5,349)	(5,349)	(5,349)	(5,349)	(5,349)	(5,349)	(5,349)	(5,349)	(5,349)	(5,349)	3,210,930
B1	-	-	-	52,665	-	-	-	-	-	-	-	-	-	-	-	-	-	-	-
B3	-	-	9,251	(9,251)	-	-	-	-	-	-	-	-	-	-	-	-	-	-	-
B5	-	-	-	(401,411)	-	-	-	-	-	-	-	-	-	-	-	-	-	-	(401,411)
	-	-	9,251	(463,327)	-	-	-	-	-	-	-	-	-	-	-	-	-	-	(401,411)
C15	-	(114,689)	-	-	-	-	-	-	-	-	-	-	-	-	-	-	-	-	(114,689)
D1	-	-	-	418,332	-	-	-	-	-	-	-	-	-	-	-	-	-	-	418,332
D3	-	-	-	(26)	(17,897)	(17,897)	(17,897)	(17,897)	(17,897)	(17,897)	(17,897)	(17,897)	(17,897)	(17,897)	(17,897)	(17,897)	(17,897)	(17,897)	(15,358)
D5	-	-	-	418,306	(17,897)	(17,897)	(17,897)	(17,897)	(17,897)	(17,897)	(17,897)	(17,897)	(17,897)	(17,897)	(17,897)	(17,897)	(17,897)	(17,897)	402,974
L3	(1,510)	(2,752)	-	(1,087)	-	-	-	-	-	-	-	-	-	-	-	-	-	-	-
Z1	\$ 1,146,889	\$ 673,773	\$ 50,493	\$ 669,417	(\$ 69,875)	(\$ 69,875)	(\$ 69,875)	(\$ 69,875)	\$ 4,050	\$ 4,050	\$ 4,050	\$ 4,050	\$ 4,050	\$ 4,050	\$ 4,050	\$ 4,050	\$ 4,050	\$ 4,050	\$ 3,097,804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7 年 3 月 5 日會計師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其宏



經理人：蔡其南



會計主管：黃麗敏

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稅前淨利	\$ 510,883	\$ 635,037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30,097	25,535
A20200	攤銷費用	6,619	4,981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991	(407)
A20900	財務成本	839	-
A21200	利息收入	(4,037)	(4,499)
A21300	股利收入	(1,350)	(1,800)
A224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	(44,592)	(31,462)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40)	(1,888)
A2350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75
A23600	金融資產減損迴轉利益	(451)	-
A238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	(12,585)	(16,126)
A23900	與子公司間之未實現銷貨利益	31,131	7,247
A24100	外幣兌換損失	24,433	3,284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A31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209,479	(261,721)
A31130	應收票據	2,039	(2,074)
A31150	應收帳款	(2,196)	(110,256)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198,549)	(55,627)
A31180	其他應收款	(3,549)	153
A31200	存 貨	(235,717)	66,720
A31230	預付款項	(5,698)	(4,971)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	(841)
A32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	347
A32130	應付票據	28,574	12,781
A32150	應付帳款	88,171	88,906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116,148	1,080
A32180	其他應付款項	7,401	(58,870)
A32200	負債準備	(1,665)	26,783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2,430	3,480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194)	(26,586)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538,611	299,28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A33100	收取之利息	\$ 4,212	\$ 4,577
A33300	支付之利息	(839)	-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24,076)	(70,266)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417,908</u>	<u>233,592</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21,150)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451	-
B00600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減少	63,890	14,967
B0140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退回投資款	-	497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6,074)	(23,328)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0	-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2,965	808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6,339)	(5,909)
B07600	收取之股利	<u>1,350</u>	<u>35,106</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36,283</u>	<u>991</u>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量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401,411)	(326,863)
C09900	資本公積發放現金股利	(114,689)	-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516,100)</u>	<u>(326,863)</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數	(61,909)	(92,280)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423,884</u>	<u>516,164</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361,975</u>	<u>\$ 423,884</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7 年 3 月 5 日會計師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其宏



經理人：蔡其南



會計主管：黃麗敏



衍生性商品交易作業程序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

修正前條文	修正後條文	修訂依據
<p>1. 目的</p> <p>為使公司之收支、資產及負債，儘量降低因匯率、利率等變動而產生的風險，以此作業程序，作為管理公司金融商品交易之依據，並以規避風險為主要目的，金融性交易次之。</p>	<p>第一條：目的</p> <p>為建立本公司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風險管理制度，凡從事該類交易，均依本程序之規定施行之。</p>	
<p>2. 適用範圍</p> <p>2.1 本程序所稱之衍生性商品：指其價值由資產、利率、匯率、指數或其他利益等商品所衍生之遠期契約、選擇權契約、期貨契約、槓桿保證金契約、交換契約，及上述商品組合而成之複合式契約等。所稱之遠期契約，不含保險契約、履約契約、售後服務契約、長期租賃契約及長期進(銷)貨合約。</p> <p>2.2 債券保證金交易視同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p> <p>2.2 本處理程序，悉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公佈之「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辦理。</p>	<p>第二條：適用範圍(交易之種類)</p> <p>(一) 得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種類係指其價值由資產、利率、匯率、指數或其他利益等商品所衍生之交易契約，包括遠期契約、選擇權、期貨、交換，暨上述商品組合而成之複合式契約等，債券保證金交易亦比照辦理。</p>	
<p>5 作業程序</p> <p>5.1 交易原則與方針</p> <p>5.1.1 得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種類</p> <p>5.1.1.1 依2.1所稱之衍生性商品。</p> <p>5.1.1.2 有關債券保證金交易之相關事宜，應比照本程序之相關規定辦理。</p> <p>5.1.1.3 衍生性商品依操作目的之不同，可分為避險性交易(非以交易為目的者)及金融性交易(以交易為目的者)。</p>	<p>第二條：適用範圍(交易之種類)</p> <p>(二) 交易性質之區分為若以對沖營運風險為目的即為避險性交易，若為套取利益因而額外創造之風險即為投機性交易。</p>	
<p>5.1.2 經營或避險策略</p> <p>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以規避風險為原則；操作幣別僅限於因公司進出口業務而產生之外幣收付，及因業務上之避險需要者。對存續期間達一年以上之資產或負債所連帶發生之利率風險，得設法去除，以鎖定收益或成本。交易對象亦應儘可能選擇與公司有業務往來之銀行，以避免產生信用風險。</p>	<p>第三條：經營及避險策略</p> <p>衍生性商品交易應以確保本公司業務之經營利潤，規避因匯率、利率或資產價格波動所引起之風險為目標，而非投機獲利。</p>	
<p>5.1.3 權責劃分</p> <p>5.1.3.1 交易人員</p> <p>5.1.3.1.1 負責衍生性商品管理的樞紐，隨時掌握收集市場資訊、判斷趨勢及風險、熟悉各類商品、規則和法令及操作技巧等資訊，擬訂衍生性商品交易策略建議，並提供足夠即時的資訊給管理階層做參考。</p> <p>5.1.3.1.2 依據授權權限事先取得核准，並依既定策略執行交易及定期評估計算部位狀況。</p>	<p>第四條：權責區分</p> <p>財務部門：</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擷取市場資訊、判斷趨勢及風險、熟悉金融商品及其相關法令、操作技巧等，並依權責主管之指示及授權部位從事交易，以規避市場價格波動之風險。 2. 定期評估。 3. 提供風險暴露部位之資訊。 4. 定期公告及申報。 	

修正前條文	修正後條文	修訂依據												
<p>5.1.3.1.3 金融市場有重大變化，交易人員判斷已不適用既定策略時，須隨時提出評估報告，重新擬定策略，經由權責主管核准後，作為從事交易之依據。</p> <p>5.1.3.2 會計人員</p> <p>5.1.3.2.1 負責交易內容之確認。</p> <p>5.1.3.2.2 審核交易是否依據授權權限與既定策略進行。</p> <p>5.1.3.2.3 會計帳務處理。</p> <p>5.1.3.2.4 依據金管會規定辦理公告及申報。</p> <p>5.1.3.3 交割人員執行交割任務。</p>														
<p>5.1.4 績效評估要領</p> <p>會計部門應按月、季、半年、年分別結算損益情形。權責主管並應隨時注意衍生性商品交易風險之監督與控制，定期評估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績效是否符合既定之經營策略及承擔之風險是否在公司容許承受之範圍。</p>	<p>第五條：績效評估要領</p> <p>績效之評估應於評估日與預先設定之評估基準比較，以作為未來決策之參考。</p>													
<p>5.1.5 契約總額</p> <p>5.1.5.1 避險性交易</p> <p>以規避風險為原則，以實質交易為基礎，於任何時點整體避險性契約總餘額，以不超過因可辨認外幣承諾及實質交易衍生之避險需求為限。</p> <p>5.1.5.2 金融性交易</p> <p>基於對市場變化狀況之預測，授權特定人員承作，須提報總經理以上主管核准後方可進行。</p> <p>5.1.6 損失上限</p> <p>5.1.6.1 避險性交易</p> <p>因係針對實際需求而進行操作，並以避險為原則，損失上限不得逾契約金額之20%，適用於個別契約與全部契約。</p> <p>5.1.6.2 金融性交易</p> <p>全部契約之損失金額以百分之五為上限，個別契約之損失金額以美金100,000元或等值外幣為上限，如有超過此停損金額，應作適當之應變措施，使損失不致擴大。</p> <p>5.2 交易及授權作業程序</p> <p>5.2.1 交易額度</p> <p>5.2.1.1 避險性交易</p> <p>以不得超過本公司實際進出口業務之外幣風險淨部位總額為限。</p> <p>5.2.1.2 金融性交易</p> <p>授權特定人員承作，須提報總經理以上主管核准後方可進行。交易部位以1,000萬美元或等值外幣為上限。</p> <p>5.2.2 授權額度</p> <p>5.2.2.1 遠期外匯交易：每筆交易金額在100萬美元以下或等值外幣授權財務最高主管核決，超過100萬美元或等值外幣須經總經理以上主管核決後，方得為之。</p> <p>5.2.2.2 其他衍生性商品交易：須經總經理以上主管核可後，方得為之。</p>	<p>第六條：交易額度及權限</p> <p>交易額度及權限</p> <p>(一) 避險性交易可從事契約總額：</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匯率交易：依據公司因業務所產生之部位作為規避風險之承作金額，全部契約總額以最近三個月該外幣營業收入部位淨額為限；但屬資金調度性質之換匯交易（swap）不在此限。 2. 利率交易：以本公司長期借款餘額及還款期間為限。 3. 其他避險性交易，如為規避資產、負債、發行海外股權（如ADR）或債券（如ECB）或其他金融商品發行之匯率或利率、確定承諾、高度很有可能發生之預期交易等風險，得以餘額之總金額為限，擬具評估報告，經總經理核准後方得為之。 <p>(二) 避險性交易損失上限金額：</p> <table border="1" data-bbox="813 1370 1283 1440"> <thead> <tr> <th></th> <th>全部契約</th> <th>個別契約</th> </tr> </thead> <tbody> <tr> <td>避險性交易損失上限</td> <td>20%</td> <td>20%</td> </tr> </tbody> </table> <p>若已達全部契約或個別契約損失上限金額，交易人員應向財務部門最高決策主管提出書面報告，必要時提報董事會。</p> <p>(三) 匯、利率交易核決權限表：</p> <table border="1" data-bbox="813 1603 1232 1704"> <thead> <tr> <th></th> <th>每筆</th> </tr> </thead> <tbody> <tr> <td>總經理及董事長</td> <td>USD 100萬 以上</td> </tr> <tr> <td>財務長</td> <td>USD 100萬 (含)以下</td> </tr> </tbody> </table>		全部契約	個別契約	避險性交易損失上限	20%	20%		每筆	總經理及董事長	USD 100萬 以上	財務長	USD 100萬 (含)以下	<p>明訂各層級核決權限</p>
	全部契約	個別契約												
避險性交易損失上限	20%	20%												
	每筆													
總經理及董事長	USD 100萬 以上													
財務長	USD 100萬 (含)以下													

修正前條文	修正後條文	修訂依據
<p>5.2.3 交易作業</p> <p>5.2.3.1 交易人員依授權額度規範和金融機構進行交易。如成交，應填製『衍生性商品交易申請單』(附件 6.1)註明細節，經權責主管簽核。確認人員依交易單內容核對金融機構交易確認文件。</p> <p>5.2.3.2 交割人員核對交易單各項交易數字，填製『衍生性商品交割申請單』(附件 6.2)，經權責主管簽核，辦理交割。</p> <p>5.2.3.3 交易單及交割單副本送交登錄人員及會計作帳務處理。</p>	<p>第七條：作業程序</p> <p>(一) 確認交易部位</p> <p>(二) 相關走勢分析及判斷。</p> <p>(三) 決定避險具體做法:</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交易標的 2. 交易部位 3. 價格參考依據公開報價系統 4. 交易策略及型態 <p>(四) 取得交易之核准</p> <p>(五) 執行交易</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交易對象:限於國內外金融機構，否則應簽請財務部門最高決策主管同意。 2. 交易人員:本公司得執行衍生性商品交易之人員應先簽請財務部門最高決策主管同意後，書面通知本公司之往來金融機構，非上述人員不得從事交易。 <p>(六) 交易確認:交易人員交易後，應填具交易單據，經由確認人員確認交易之條件是否與交易單據一致，送請權責主管批核。</p> <p>(七) 交割：交易經確認無誤後，資金單位應於交割日由指定之交割人員備妥價款及相關單據，以議定之價位進行交割。</p>	
<p>5.6 公告申報程序</p> <p>5.6.1 本公司應按月將本公司及其非屬國內本公司之子公司截至上月底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情形依規定格式，於每月十日前輸入金管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p> <p>5.6.2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損失達本作業程序規定之承作契約損失上限金額時，應依規定格式，於事實發生之日起二日內將相關資訊於金管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p> <p>5.6.3 本公司依規定應公告項目如於公告時有錯誤或缺漏而應予補正時，應將全部項目重行公告申報。</p>	<p>第八條：資訊公開</p> <p>本公司應於每月十日前公告申報本公司及子公司上月份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情形。</p> <p>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損失達第六條規定之全部或個別契約損失上限金額者，應於事實發生之日起二日內辦理公告申報。</p>	
<p>5.2.4 資料保存</p> <p>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應建立備查簿，就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種類、金額、董事會通過日期及依 5.3.1.4、5.4.1.2 及第 5.4.2.1 應審慎評估之事項，詳予登載於備查簿備查。</p>	<p>第九條：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紀錄</p> <p>(一)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種類、金額、董事會通過日期及依第十二條第一項、第二項第二款及第三項第一款應審慎評估之事項，詳予登載於備查簿備查。</p> <p>(二) 會計部應依商業會計法，財務會計準則公報及相關主管機關之函令規定處理；若無相關規定則以明細登錄，並以每月計算已實現及未實現損益報表的方式處理。</p>	
<p>5.3 風險管理措施</p> <p>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應採行下列風險管理措施：</p> <p>5.3.1 風險管理範圍</p> <p>5.3.1.1 信用風險管理：交易的對象限定與公司有業務往來之銀行或國際知名之金融機構。交易後登錄人員應即登錄額度控管表，並定期與往來銀行對帳。</p> <p>5.3.1.2 市場價格風險管理：登錄人員應隨時核對交易總額是否符合本程序規定限額。財務部門應隨時進行市價</p>	<p>第十條：內部控制制度</p> <p>(一) 風險管理措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信用風險管理：交易對象原則上限定為國內外金融機構，否則應簽請財務部門最高決策主管同意。 2. 市場風險管理：以從事避險性交易為主，儘可能不創造額外之部位。 3. 流動性及現金流量風險管理：為確保流動性，交易前應與資金人員確認交易額度不會造成流動性 	

修正前條文	修正後條文	修訂依據
<p>評估，並注意未來市場價格波動對所持部位可能之損益影響。</p> <p>5.3.1.3 流動性風險管理：為確保市場流動性，交易之金融機構必須有充足的設備、資訊及交易能力，並能在任何市場進行交易。</p> <p>5.3.1.4 現金流量風險管理：衍生性商品交易以實質交易為基礎，以確保交割義務履行能力。交易人員並應隨時注意公司之現金流量，以確保交割時有足夠之現金支付。</p> <p>5.3.1.5 作業風險管理：必須確實遵守授權額度及作業流程。</p> <p>5.3.1.6 法律風險管理：任何與銀行簽署的文件必須經過法務相關人員或法律顧問的核閱後始得簽署。</p> <p>5.3.2 從事衍生性商品之交易人員及確認、交割等作業人員不得互相兼任。</p> <p>5.3.3 風險之衡量、監督與控制人員應與前款人員分屬不同部門，並應向董事會或向不負交易或部位決策責任之總經理報告。</p>	<p>不足之現象。</p> <p>4. 作業風險管理：必須確實遵守授權額度、作業流程，以避免作業上的風險。</p> <p>5. 法律風險管理：任何和銀行簽署的文件必須經過法務的檢視後才能正式簽署，以避免法律上的風險。</p> <p>(二) 內部控制 資金部門交易人員及確認、交割等作業人員不得相互兼任。 交易人員應將交易憑證或合約交付確認人員紀錄。確認人員應定期與交易對象對帳。</p> <p>(三) 風險之衡量、監督與控制人員應與前款資金部門人員分屬不同部門，並應向董事會報告。</p>	
<p>5.5 內部稽核制度</p> <p>5.5.1 本公司內部稽核人員應定期瞭解衍生性商品交易內部控制之允當性，並按月稽核交易部門對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之遵循情形，作成稽核報告，如發現重大違規情事，應以書面通知各審計委員。</p> <p>5.5.2 前項稽核報告應併同內部稽核作業年度查核計劃執行情形，於次年二月底向主管機關申報，並至遲於次年五月底前將異常事項改善情形申報主管機關備查。</p>	<p>第十一條：內部稽核</p> <p>(一) 內部稽核人員應依據「內部控制制度」之規定，定期瞭解衍生性商品交易內部控制之允當性，並按月查核交易部門對「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之遵守情形，作成稽核報告，如發現重大違規情事，應以書面通知各獨立董事及審計委員。</p> <p>(二) 依「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之規定，按時將前項稽核報告及異常事項改善情形申報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備查。</p>	
<p>5.3.4 衍生性商品交易所持有之部位至少每週應評估一次，惟若為業務需要辦理之避險性交易至少每月應評估二次，其評估報告應呈送董事會授權之總經理。</p> <p>5.3.5 其他重要風險管理措施。</p> <p>5.4 定期評估方式及異常情形處理</p> <p>5.4.1 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董事會應依下列原則確實監督管理：</p> <p>5.4.1.1 指定財務處權責主管 應隨時注意衍生性商品交易風險之監督與控制。</p> <p>5.4.1.2 每季定期評估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績效是否符合既定之經營策略及承擔之風險是否在公司容許承受之範圍。</p> <p>5.4.2 董事會授權總經理依下列原則管理衍生性商品之交易：</p> <p>5.4.2.1 依5.3.1.4規定定期評估目前使用之風險管理措施是否適當，並確實依金管會頒佈之「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或本程序之規定辦理。</p>	<p>第十二條：定期評估方式及異常情形之處理</p> <p>(一) 衍生性商品交易所持有之部位至少每週應評估一次，若為業務需要辦理之避險性交易至少每月應評估二次，其評估報告應呈請財務部門最高決策主管核示，評估報告有異常情形時，財務部門最高決策主管應即向董事會報告並採取必要之因應措施，已設置獨立董事者，董事會應有獨立董事出席並表示意見。</p> <p>(二) 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董事會應依下列原則確實監督管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財務部門最高決策主管應隨時注意衍生性商品交易風險之監督與控制。 2. 定期評估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績效是否符合既定之經營策略及承擔之風險是否在公司容許承受之範圍。 <p>(三) 財務部門最高決策主管應依下列原則管理衍生性商品之交易：</p>	

修正前條文	修正後條文	修訂依據
<p>5.4.2.2 監督交易及損益情形，發現有異常情事時，應採取必要之因應措施，並立即向董事會報告，設置獨立董事後，董事會應有獨立董事出席並表示意見。</p> <p>5.4.3 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依本程序規定授權相關人員辦理者，事後應提報最近期董事會。</p> <p>5.7 財務報告應行揭露事項 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於編製定期性財務報告(含年度、半年度、季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時，應於財務報表附註中揭露相關資訊。</p> <p>5.8 其他事項 本處理程序，由財務處制定，經董事會通過後，送各審計委員並提報股東會同意，修正亦同。</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定期評估目前使用之風險管理措施是否適當並確實依本公司所訂之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辦理。 2. 監督交易及損益情形，發現有異常情事時，應採取必要之因應措施，並立即向董事會報告，已設置獨立董事者，董事會應有獨立董事出席並表示意見。 3. 財務部門最高決策主管於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後，應提報董事會。 4. 訂定或修訂本處理程序及依規定須將衍生性商品交易提報董事會時，應經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並提董事會決議。如未經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者，得由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行之，並應於董事會議事錄載明審計委員會之決議。 5. 依前項規定提報董事會討論時，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獨立董事如有反對意見或保留意見，應於董事會議事錄載明。 6. 本處理程序經董事會通過後，並提報股東會同意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7. 本處理程序所稱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及前項所稱全體董事，以實際在任者計算之。 	
	<p>第十三條：對子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之控管程序 本公司之子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應依金管會訂定之「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規定，並參酌本公司之意見，訂定「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經子公司董事會通過後，提報該公司股東會，修正時亦同。 子公司非屬國內公開發行公司，其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應依本處理程序第八條資訊公開規定，由本公司代為公告申報。 督促子公司自行檢查訂定之處理程序是否符合相關準則規定及是否依所訂處理程序規定辦理相關事宜。 內部稽核應覆核子公司自行檢查報告等相關事宜。</p>	
	<p>第十四條：罰則 本公司之經理人及主辦人員因故意或重大過失違反本作業程序者，依本公司人事行政相關規章制度處理。</p>	<p>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第七條</p>
	<p>第十五條：其他 (一) 本作業程序所稱之子公司，應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五號及第七號之規定認定之。</p>	

修正前條文			修正後條文	修訂依據
			(二) 本程序所稱之公告申報，係指輸入金管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	
<u>文件修正一覽表</u>			第十六條：本作業程序訂定於中華民國八十七年八月十七日 第一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八十八年三月十五日 第二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八十九年四月一日 第三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二年六月二十三日 第四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五年六月十四日 第五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九日 第六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三年六月十七日 第七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七年六月十三日	
修訂日期	修訂版次	修訂內容		
AUG-17-98	00	編訂完成。		
FEB-05-99	A0	修改部份作業程序。		
MAY-18-00	AA	修正損失上限...5.1.6.1		
JAN-28-03	B0	配合證期會函令修改。		
OCT-03-05	C0	修改作業程序。		
FEB-22-11	C1	修正避險性交易損失上限...5.1.6.1		
FEB-27-14	C2	依金管證發字第 1020053073 號 102.12.30 修正取得或處份資產處理準則修訂。		
MAR-05-18		文字修改。		
附件			十七條：附件	
<u>表單編號</u>			<u>表單編號</u>	
6.1	衍生性商品交易申請單	財-程-90-01	外匯交易單	財-程-90-01
6.2	衍生性商品交割申請單	財-程-90-01		